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无锡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无锡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两虫全自动检测系统项目（第二次）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两虫全自动检测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奎泰斯特（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980万元，资产总额为54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奎泰斯特（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2月28日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两虫全自动检测系统）1，生产厂为（奎泰斯特(上海)科技有限公司）2，厂址为（上海市宝山区三门路561号8幢）。两虫全自动检测系统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 3.两虫全自动检测系统的全部 4 在中国境内生产。 两虫全自动检测系统的全部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加盖 CA 电子公章）：宇寿健康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3月6日